

工銀瑞信人民幣系列（「本基金」）
工銀瑞信人民幣現金基金（「子基金」）

本文件乃重要文件，務請閣下即時垂閱。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，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建議。投資涉及風險。有關風險因素等進一步詳情，請參閱基金及子基金的註釋備忘錄及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（「資料概要」）。

工銀瑞信資產管理(國際)有限公司（「基金經理」）對本檔所載資料於發佈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，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，據其所深知及確信，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任何陳述產生誤導。

本檔所用詞彙與日期為 2016 年 7 月的基金及子基金註釋備忘錄，包括第一份補編日期為 2016 年 8 月 31 日、第二份補編日期為 2016 年 11 月 30 日、第三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1 月 27 日、第四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3 月 31 日、第五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5 月 31 日、第六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7 月 31 日、第七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9 月 13 日及第八份補編日期為 2017 年 9 月 29 日（可能經不時修訂及補充）（「註釋備忘錄」），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。

2018 年 1 月 30 日

敬啟者：

調低最低申購額、最低贖回額及最低持有額

我們謹此通知閣下，適用於子基金A類單位及R類單位的最低首次認購額、最低後續申購額、最低贖回額、最低持有額將從2018年1月30日（“生效日期”）起調低至以下金額：

	生效日期之前	自生效日期起
最低首次認購額	人民幣 10,000 元	人民幣 100 元
最低後續申購額	人民幣 10,000 元	人民幣 100 元
最低贖回額	單位合計最低價值為人民幣 10,000 元	單位合計最低價值為人民幣 100 元
最低持有額	單位合計最低價值為人民幣 10,000 元	單位合計最低價值為人民幣 100 元

註釋備忘錄已刊發第九份補編（“第九份補編”）反映以上調整，子基金的產品資料概要也相應更新。註釋備忘錄、第九份補編及最新的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自生效日期起，可於工作時間內在基金經理的辦公地址免費查詢。投資者也可登陸基金經理網站<http://www.icbccs.com.hk>查閱更多資訊。該網站未經香港證監會審閱或授權。

如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，請與基金經理聯絡，地址為香港中環花園道 3 號工銀大廈 8 樓 801 室，電話號碼為 3975 3675。

工銀瑞信資產管理(國際)有限公司
ICBC Credit Suisse Asset Management (International) Company Limited

謹啟